

证券代码:688766 证券简称:普冉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1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提议中期分红暨落实公司2024年年度“提质增效重回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7月16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王楠先生关于“落实提质增效重回回报行动方案”的提议,具体内容如下:

- 一、提议人:王楠先生,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王楠先生
- 二、提议事项:落实提质增效重回回报行动方案
- 三、提议理由:王楠先生认为,公司作为科创板上市公司,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实现“提质增效重回回报”专项行动方案,落实“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构建公司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580,000.00元	510,000.00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500.00元	29,200.00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2,540.00元	23,100.00元

注:以上“万”均指“人民币万元”。

二、与前期披露的相关信息对比:本次中期分红预案系根据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或预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收入50.40-51.00亿元,同比增长74.19-76.27%;净利润2.855-2.920亿元,同比增长85.85-90.08%;归母净利润2.54-2.310亿元,同比增长307.57-215.21%。其中第一季度营业收入13.94-14.54亿元,同比增长45-46.49%;归母净利润同比增长40.25-57.32%;扣非净利润同比增长40.13-48.99%。

报告期内,公司业绩增长,主要来自公司在2024年度执行“高成长性”总战略,在“全品类、全渠道”的全新零售基本盘下,重点开展:1、产品:持续推出新品,提升产品竞争力,同时进一步激活了全渠道的业务潜能;2、品牌:高品质的供应链持续创新升级,让产品更具竞争力,同时进一步激活了全渠道的业务潜能;3、渠道:积极拓展组织体系,通过“品牌+一协商”的组织模式,充分激活了组织效能,形成了全新的组织活力;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收到上述提议后,结合公司经营发展规划和能力进行分析,认为该提议具有可行性和合理性,并将2024年中期分红事项提交审议程序,制定适宜方案,并履行相应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四、风险提示:上述中期分红提议仅代表提议人的个人意见,并非董事会决议,具体利润分配预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17日

证券代码:300783 证券简称:三只松鼠 公告编号:2024-046

三只松鼠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 1.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 (二)业绩预告情况:口扭亏为盈 口同升 口同降 口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1,580,000.00元	1,400,000.00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500.00元	29,200.00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2,540.00元	23,100.00元

注:以上“万”均指“人民币万元”。

二、与前期披露的相关信息对比:本次中期分红预案系根据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或预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收入50.40-51.00亿元,同比增长74.19-76.27%;净利润2.855-2.920亿元,同比增长85.85-90.08%;归母净利润2.54-2.310亿元,同比增长307.57-215.21%。其中第一季度营业收入13.94-14.54亿元,同比增长45-46.49%;归母净利润同比增长40.25-57.32%;扣非净利润同比增长40.13-48.99%。

报告期内,公司业绩增长,主要来自公司在2024年度执行“高成长性”总战略,在“全品类、全渠道”的全新零售基本盘下,重点开展:1、产品:持续推出新品,提升产品竞争力,同时进一步激活了全渠道的业务潜能;2、品牌:高品质的供应链持续创新升级,让产品更具竞争力,同时进一步激活了全渠道的业务潜能;3、渠道:积极拓展组织体系,通过“品牌+一协商”的组织模式,充分激活了组织效能,形成了全新的组织活力;

3、“D+N”(短频快全渠道)全渠道协同打法进一步夯实,全渠道均实现高速增长。同时,在新品创新和理念下,子品牌小鹿蓝蓝通过“儿童高端健康零食”的新定位以及实施“品牌+一协商”打法,实现了双轮驱动并获较好收益。

四、其他风险提示:上述中期分红提议仅代表提议人的个人意见,并非董事会决议,具体利润分配预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只松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16日

证券代码:002783 证券简称:凯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2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委托贷款对象:控股子公司湖北凯龙八达物流有限公司

二、委托贷款金额:不超过3,000万元人民币

三、委托贷款期限:不超过3个月

四、委托贷款利率: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上浮,最终以双方协商确定。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经公司2024年7月16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一、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 注册地:湖北省武汉市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7100168693189E
3. 法定代表人:范国军
4. 注册资本:30,253.1675万元人民币
5.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6. 成立日期:1997年2月27日
7.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除炸药、乳化炸药)(除核)、中燃起爆具、工业导爆索、塑料导爆索、多孔粒状铵油炸药(有效期仅限以许可证为准)、矿山工程、土石方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隧道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凭资质证书经营);上述相关的技术开发与服务;机械设备制造及租赁;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 关联关系: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9. 控股股东:新湖南福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股75%。新湖南福瑞投资有限公司持股25%
10. 实际控制人: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 其他:无失信被执行记录
12. 新湖南福瑞投资有限公司

二、委托贷款主要内容

1. 委托贷款对象:控股子公司湖北凯龙八达物流有限公司
2. 委托贷款金额:不超过3,000万元人民币
3. 委托贷款期限:不超过3个月
4. 委托贷款利率: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上浮,最终以双方协商确定。
5. 履行的审议程序:经公司2024年7月16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支持控股子公司湖北凯龙八达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八达物流”)生产经营需要,公司以自有资金向银行向八达物流提供不超过3,000.00万元委托贷款,用于八达物流补充流动资金,贷款期限3年,贷款利率双方协商确定。

二、委托贷款对象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湖北凯龙八达物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881MA497T151X

住所:钟祥市双河镇钟祥村五组5层1楼1室

法定代表人:王耀成

注册资本:5,477.300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国内贸易(不含许可类贸易);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煤炭及制品销售;烟草制品销售(仅限不零售的包装);金属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与公司的关系:公司持股59.75%,钟祥市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持股25.56%,自然人王耀成持股12.24%,自然人聂文强持股2.45%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支持控股子公司湖北凯龙八达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八达物流”)生产经营需要,公司以自有资金向银行向八达物流提供不超过3,000.00万元委托贷款,用于八达物流补充流动资金,贷款期限3年,贷款利率双方协商确定。

二、委托贷款对象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湖北凯龙八达物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881MA497T151X

住所:钟祥市双河镇钟祥村五组5层1楼1室

法定代表人:王耀成

注册资本:5,477.300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国内贸易(不含许可类贸易);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煤炭及制品销售;烟草制品销售(仅限不零售的包装);金属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与公司的关系:公司持股59.75%,钟祥市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持股25.56%,自然人王耀成持股12.24%,自然人聂文强持股2.45%

三、委托贷款合同的主要内容

委托贷款合同主要内容:合同内容为以经签订的委托贷款合同及相关文件为准。

四、公司对外担保及委托贷款的具体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事项,公司及子公司有委托贷款余额为36,800.00万元,占最近一期(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净资产的23.24%。

除了委托贷款子公司的委托贷款外,公司不存在在对合并报表以外的其他公司的委托贷款,公司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

五、本次委托贷款的目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为支持控股子公司八达物流持续经营,公司本次对八达物流提供委托贷款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为八达物流长期发展奠定良好基础,符合公司长期战略发展和整体利益。

八达物流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其还款来源为其销售收入,公司将积极风险控制,不存在回款困难及逾期风险,也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股东利益的风险。后续公司将积极采取适当的管理措施加强担保风险防控,保证委托贷款按期收回。

六、备查文件

(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2,790.51	12,387.98
负债总额	7,920.25	7,523.69
净资产	4,869.26	4,864.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23.25	2,024.31
净资产收益率	7.01%	2.87%
总资产收益率	5.43%	2.30%

注:2024年3月31日数据未经审计。

三、委托贷款合同的主要内容

委托贷款合同主要内容:合同内容为以经签订的委托贷款合同及相关文件为准。

四、公司对外担保及委托贷款的具体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事项,公司及子公司有委托贷款余额为36,800.00万元,占最近一期(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净资产的23.24%。

除了委托贷款子公司的委托贷款外,公司不存在在对合并报表以外的其他公司的委托贷款,公司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

五、本次委托贷款的目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为支持控股子公司八达物流持续经营,公司本次对八达物流提供委托贷款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为八达物流长期发展奠定良好基础,符合公司长期战略发展和整体利益。

八达物流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其还款来源为其销售收入,公司将积极风险控制,不存在回款困难及逾期风险,也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股东利益的风险。后续公司将积极采取适当的管理措施加强担保风险防控,保证委托贷款按期收回。

六、备查文件

(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7月17日

证券代码:002783 证券简称:凯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6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收购武六市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黄冈武六市是湖北省重要的民用爆破器材销售市场,2023年度该地区工业炸药年消耗量超过了10,000吨,主要用户为内采。武六市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是黄冈武六地区最大炸药生产厂家,拥有224.47万人,拥有《民用爆炸物品生产许可证》,君安爆破实施了整体一体化经营模式,其营业收入与盈利能力以年度有大幅提升,2024年1月至6月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亿元,净利润3,000万元(未经审计)。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巩固鄂州“六二”地区市场,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一、交易概述

君安爆破为黄冈武六市最大的民用爆破器材销售市场,2023年度该地区工业炸药年消耗量超过了10,000吨,主要用户为内采。武六市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是黄冈武六地区最大炸药生产厂家,拥有224.47万人,拥有《民用爆炸物品生产许可证》,君安爆破实施了整体一体化经营模式,其营业收入与盈利能力以年度有大幅提升,2024年1月至6月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亿元,净利润3,000万元(未经审计)。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巩固鄂州“六二”地区市场,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巩固鄂州“六二”地区市场,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 交易对方:王耀成,身份证:4211821969****0035,住所: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桂花村桂花街118号

2. 交易对方:范国军,身份证:4211821982****0088,住所:湖北省武汉市江夏区江夏汉街一街1号公房7楼1单元41楼2号

3. 吴凡,身份证:4211821993****0037,住所:湖北省六市市江岸区桂花村桂花街118号

4. 张杰,身份证:4211821972****0025,住所: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园林路27号201室

上述交易对方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其他可能影响本次交易的利益冲突关系。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交易标的为君安爆破51%股权

(二)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名称: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182679762715A

注册地址:武汉市江岸区一街1-1号

法定代表人:吴凡

注册资本:163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8年10月10日

经营范围: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国内贸易(不含许可类贸易);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煤炭及制品销售;烟草制品销售(仅限不零售的包装);金属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与公司的关系:公司持股59.75%,钟祥市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持股25.56%,自然人王耀成持股12.24%,自然人聂文强持股2.45%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巩固鄂州“六二”地区市场,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巩固鄂州“六二”地区市场,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巩固鄂州“六二”地区市场,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巩固鄂州“六二”地区市场,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巩固鄂州“六二”地区市场,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巩固鄂州“六二”地区市场,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巩固鄂州“六二”地区市场,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巩固鄂州“六二”地区市场,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巩固鄂州“六二”地区市场,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巩固鄂州“六二”地区市场,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巩固鄂州“六二”地区市场,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巩固鄂州“六二”地区市场,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巩固鄂州“六二”地区市场,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巩固鄂州“六二”地区市场,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巩固鄂州“六二”地区市场,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巩固鄂州“六二”地区市场,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巩固鄂州“六二”地区市场,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巩固鄂州“六二”地区市场,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巩固鄂州“六二”地区市场,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巩固鄂州“六二”地区市场,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巩固鄂州“六二”地区市场,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巩固鄂州“六二”地区市场,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巩固鄂州“六二”地区市场,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巩固鄂州“六二”地区市场,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巩固鄂州“六二”地区市场,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巩固鄂州“六二”地区市场,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巩固鄂州“六二”地区市场,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002783 证券简称:凯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3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1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决定以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1,243.73万元。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巩固鄂州“六二”地区市场,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4年7月2日发布的“证监许可[2024]121号”《关于同意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获准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08,556,832.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83元,股款以人民币缴足,计人民币849,999,994.56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共计人民币11,976,981.13元(不含税)后,净募集资金人民币838,022,013.43元,上述资金已于2024年7月10日到位,并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众环验字[2024]010007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巩固鄂州“六二”地区市场,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巩固鄂州“六二”地区市场,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巩固鄂州“六二”地区市场,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巩固鄂州“六二”地区市场,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巩固鄂州“六二”地区市场,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巩固鄂州“六二”地区市场,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巩固鄂州“六二”地区市场,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巩固鄂州“六二”地区市场,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巩固鄂州“六二”地区市场,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巩固鄂州“六二”地区市场,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巩固鄂州“六二”地区市场,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巩固鄂州“六二”地区市场,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巩固鄂州“六二”地区市场,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巩固鄂州“六二”地区市场,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巩固鄂州“六二”地区市场,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巩固鄂州“六二”地区市场,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巩固鄂州“六二”地区市场,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巩固鄂州“六二”地区市场,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巩固鄂州“六二”地区市场,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巩固鄂州“六二”地区市场,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巩固鄂州“六二”地区市场,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巩固鄂州“六二”地区市场,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巩固鄂州“六二”地区市场,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巩固鄂州“六二”地区市场,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爆破”)部分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湖北凯龙化工